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Gingko Education Group Company Limited

### 中國銀杏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1)

### 執行董事變更 及 薪酬委員會組成變更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起：

- (1) 余媛女士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且不再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
- (2) 曾芹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

此乃由中國銀杏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作出之公告。

### 執行董事變更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余媛女士(「余女士」)因有意追求其他個人及業務事宜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起生效(「辭任」)。

余女士已確認(i)彼並無就辭任而對本集團提出申索且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及(ii)概無有關辭任的事宜須敦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希望藉此機會對余女士在任期間為本公司所作出的貢獻致以衷心的感謝。

董事會欣然宣佈曾芹女士(「**曾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曾女士，48歲，負責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銀杏學院的財務及資產管理。彼於財務及資產管理方面擁有逾24年經驗。

曾女士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成都銀杏金閣餐飲股份有限公司擔任會計師一職，負責該公司的會計及財務工作。彼於二零一七年獲調派並晉升為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成都銀杏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銀杏資產管理**」)的財務總監，主管人事科、財務部及資產管理部門。自二零二三年起，彼亦擔任銀杏學院理事會理事。

曾女士於二零二三年取得由西南財經大學所頒發之會計學學士學位。

曾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董事的服務合約，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起為期三年。曾女士之任期將直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符合資格於同一大會上由本公司股東投票膺選連任執行董事。委任曾女士為執行董事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以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曾女士將不會就其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收取任何報酬，並將繼續根據彼與銀杏資產管理的僱員合約收取報酬。

於本公告日期及除上述所披露者外，(i)曾女士於其委任日期前三年內並無在其證券於任何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之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亦無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ii)彼概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iii)彼概無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iv)彼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及(v)概無有關其獲委任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予以披露或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歡迎曾女士加入董事會。

### 薪酬委員會組成變更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1)余媛女士不再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起生效；及(2)曾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起生效。曾女士的薪酬委員會成員任期與其擔任董事的任期相同。

承董事會命  
中國銀杏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方功宇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方功宇先生、田濤先生、曾芹女士及馬曉明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蔣謙先生、王志強先生及袁軍先生。